

苗栗縣三義鄉及大湖鄉編號第1302號水源涵養保安林解除區域明細表

坐落	地號	使用分區	使用地類別	面積 (公頃)	所有權人	管理機關	符合條件	現況	備註
苗栗縣三義鄉雙連潭段	892-6	森林區	國土保安用地	0.018857	中華民國	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	森林法第25條第1項、保安林解除審核標準第2條第1項第7款：「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二十一日前，已非營林使用且無法復育造林之保安林地。」	耕地(綠竹及芭蕉)	民國58年5月27日前之舊有田地，無法復育造林之保安林地，屬「國有林事業區林班地暫准放租建地、水田、旱地解除林地實施後續計畫」
合計				0.018857					